

到战“疫”一线 守牢社区大门

市委政法委志愿者下沉社区助力防控工作更顺畅

□法治报记者 陈颖婷 王川

社区是防控新型冠状病毒的第一道防线，数十名来自市委政法委的志愿者，下沉到社区，他们的身影活跃在居委、在门卫、在楼道等防疫的第一线。

一天标注逾百户居民信息

在浦东新区，10名志愿者两人1组，共分5组分赴博山、泾东、名门世家、羽洋、尚海郦景等五个居委协助开展防疫工作。

一早8点多,志愿者吴煜新和郭瑾来到了博山居委会“上班”。博山小区是个典型的老式居民区,整个社区共有1400余户居民。记者来到居委会时,吴煜新和郭瑾正在对博山居民区178户房态图的颜

色标记。在之前一天，两名志愿者就通过上门及电话联系居民，进行了全面的信息登记。而为了对小区住户情况“一目了然”，两位志愿者将信息登记表上的住户信息在小区的房态图上以红、黄、蓝、绿、咖啡等5种颜色对每户居民有无奈自疫情重点区域等情况进行标注，这也使示意图更清晰直观。

而在泾东小区，志愿者杜大伟和梁树合也通过“扫楼”方式，排查住户80余户，特别是对刚刚返沪的人员，他们逐一登记个人返沪信息，详细查询行动轨迹。

打通快递的“最后几百米”

因为疫情，口罩也成为了居民们的“刚需”。“你预定的口罩到了。”志愿者孔滨和谷天婕的主要

工作任务之一就是电话通知辖区居民前往购买口罩。

由于登记的居民数量众多，孔滨和谷天婕在一个小时内，就把这句话重复了 80 遍。他们都顾不得喝上一口水，只为尽快把口罩到货的信息及时传递给辖区居民。

由于疫情防控的需要,许多小区都开始“封门式”管理,这也让曾经可以送到居民家门口的快递件止步于小区大门口。志愿者吴煜新帮助老人送快递到家。志愿者高硕与戴哲杰针对小区生鲜和快递量大,不能迅速转运的问题,提出生鲜物资快送、普通快递缓送的建议,并一起研究更加合理的物资分类摆放办法,进一步提高了转运工作效率。他们还在物业人员指导下掌握了电动车驾驶技能,独立操作电动车运送蔬菜和快递,并在车窗挡风玻璃

处张贴小区工作人员手绘的小区楼宇“导航图”，主动揽下了重物搬运的体力活。

从“添麻烦”到“受欢迎”

长宁区新华路街道也来了6名由市委政法委机关干部组成的平安志愿者。昨天早上9点,他们来到位于定西路上的长宁区新华路街道社区综治中心集合并讨论防疫工作。

“刚开始时，我们怕给基层‘添麻烦’，但是做了两天志愿者后，我们发现非常‘受欢迎’。”这支志愿者小分队组长朱黎明解释说，基层工作有时候欠缺强制力，市委政法委的机关干部支援一线后，给在基层参与疫情防控的居委、志愿者等工作人员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和支持，使疫情防控工作

开展得更加顺畅。

朱黎明当天要巡查的片区位于华山路和幸福路沿线,在这里有不少沿街店铺和商业楼宇。他告诉记者,做了志愿者后才真正体会到志愿者的辛苦。每天除了日行2万多步,还要与各家店铺和工作人员反复宣传沟通。

在华山路上，一家宾馆开着门，前台只有一名工作人员，但未佩戴口罩。志愿者们提醒该店员要注意佩戴口罩做好防护。“现在还有6个房间住着客人。”工作人员说。志愿者们叮嘱旅馆负责人，在关键时期，一定做好进出人员的实名制登记管理，同时严禁出现“实名不实名”的情况。

一上午下来，志愿者将两条马路上的沿街店铺全都走访了一遍，绝不错过、漏过一家门店、企业。

上海一中院院长带头推行互联网庭审

□记者 夏天 通讯员 王梦茜

本报讯 随着一声法槌敲响,由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黄祥青院长担任审判长并主审、通过互联网审理的一起涉非法开设赌场刑事二审案件正式开庭。当天上午,黄祥青院长、汤黎明副院长、澹台仁毅副院长分别担任审判长,通过互联网公开开庭审理三起案件,以此带动该院全面开展互联网庭审工作。

合议庭成员面前，是 70 英寸

的电子大屏，屏幕上同时显示检察员、上诉人、辩护人、审判席各画面，并根据发言情况将主画面即时进行切换，屏幕显示的各地场景清晰可见，语音功放功能良好，线上交流顺畅。整个庭审过程程序完备、进展顺利。合议庭在充分听取控辩双方意见、经休庭评议后，当庭作出宣判。庭审结束后，检察员、上诉人、辩护人通过电子终端设备查看了完整的笔录，在确认无误后点击“确认笔录”按钮，进行

电子签名。据悉,该院部分业务庭庭长、审判长近期亦已开始尝试互联网庭审,为该院互联网庭审“从盆栽到苗圃”积累实践经验。

汤黎明副院长表示，上海一中院将充分运用司法科学技术，加大互联网庭审探索，完善机制，实现司法为民便民的同时确保庭审规范性、安全性，切实保障诉讼参加人的权益。“疫情是暂时的，但是互联网庭审是发展趋势，上海一中院愿做好先行者。”

担心有人“冒名顶替”？上海二中院院长直播示范

□记者 王川 通讯员 翟琨

本报讯 昨天,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院长郭伟清担任审判长,在线开庭审理并当庭宣判了一起商事纠纷案件。

记者了解到，在庭审时间确定后，法官便通过上海法院 12368 系统将本案的在线庭审密码发送给了诉讼参与人。当事人只需要搜索上海法院 12368 微开庭的小程序，便可进入在线庭审系统，输入密码即可进入对应的线上“法庭”。

下午2点45分，距离正式开

庭还有 15 分钟。双方当事人已经和法庭顺利“连线”，书记员正在进行最后的庭前准备：指导双方律师把律师证、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等材料全部上传到系统，并一一核对。

在线庭审，会不会有人冒名顶替来开庭？事实上，为了确保在线庭审安全性，系统使用了密码登录和法官在线核实相结合的方式。当事人只有凭密码才能进入对应的在线审理会议室；庭审中，法官还会通过视频再次核对身份，确保诉讼参与人身份无误。

双方身份确认无误后,庭审有条不紊地向前推进。上海二中院此次还将音字转换技术与在线庭审进行深度结合。即便当事人不“到”法庭,系统也能识别其发言内容。

“现在休庭 10 分钟，合议庭将对本案进行评议，当事人请保持在线状态。”10 分钟“无纸化”评议后，合议庭对本案作出当庭宣判：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判决作出后，书记员在线发起了电子签名。当事人确认无误后，可直接在设备上对电子签名并点击保存，电子笔录将存入电子卷宗系统。

强行闯关封锁道路还暴力抗法

闵行区检察院依法从快批捕嫌疑人



□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韩笑

本报讯 记者昨天从闵行区人民检察院获悉,2月12日,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检察院以涉嫌妨害公务罪,对扰乱疫情防控管理秩序并致民警受伤的犯罪嫌疑人李某依法批准逮捕。

经查,2月5日21时30分许,犯罪嫌疑人李某驾驶电动自行车至闵行区华漕镇纪王解放岛路苏州河桥,发现道路因疫情封锁,遂使用随身携带的工具撬开路障欲强

行闯过，被巡查的大联动队员发现并制止，李某仍不配合并拨打110报警。此后，李某拒不配合民警执法，并用身体顶撞民警，致民警摔倒在地，造成右掌、右脚踝挫伤。

2月10日,闵行区检察院对该案提前介入,并于次日受理该案审查批捕。2月12日,区检察院经审查后认为,犯罪嫌疑人李某的行为已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七十七条第一款,构成妨害公务罪,故决定对犯罪嫌疑人李某批准逮捕。

图为检察官远程提审嫌疑人

(上接 A3 版)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徐汇区吴兴路 278 号 12C 室，建筑面积：143.41 平方米，公寓。 起拍价：690 万元 评估价：984.62 万元 拍卖平台：京东网 拍卖时间：2020 年 3 月 22 日 10 时至 2020 年 3 月 25 日 10 时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天城拍卖行 联系人：刘老师 021-65399288、65731200	型：公寓）及地下 1 层车位（人防）87（建筑面积：31.88 平方米，房屋类型：其他）。 起拍价：430 万元 协议价：430 万元 拍卖平台：京东网 拍卖时间：2020 年 3 月 27 日 10 时至 2020 年 3 月 30 日 10 时（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壹信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小姐、方先生 021-63870555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浦东新区玉兰路 81 弄 5 号 201 室房地产 起拍价：560 万元 市场价：700.8728 万元 拍卖平台：淘宝网 拍卖时间：2020 年 3 月 17 日 10 时至 3 月 20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长城拍卖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钱女士 021-62668899 沈先生 13611742532	联系人：肖小姐 021-32031292 13816684165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宝山区竹韵路 259 弄 6 号 501 室（建筑面积：106.87 平方米，房屋类型：公寓）及地下 1 层车位（人防）84（建筑面积：31.88 平方米，房屋类型：其他）。 起拍价：400 万元 协议价：400 万元 拍卖平台：京东网 拍卖时间：2020 年 3 月 27 日 10 时至 2020 年 3 月 30 日 10 时（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壹信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小姐、方先生 021-63870555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 1：恒丰北路 100 号 503 室、505 室、506 室，商场，合计建筑面积：341.49 平方米 起拍价：436 万元 评估价：778.19 万元 拍卖标的 2：恒丰北路 100 号 510 室，商场，建筑面积：82.36 平方米 起拍价：115 万元 评估价：189.56 万元 拍卖标的 3：恒丰北路 100 号 511 室，商场，建筑面积：90.85 平方米 起拍价：126 万元 评估价：209.11 万元 拍卖平台：公拍网 拍卖时间：2020 年 3 月 24 日 10 时至 3 月 27 日 10 时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长城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钱女士 021-62668899 张先生 13311965568	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黄浦区鲁班路 166 号 1 夹层、201 室、301 室、401 室、5 层及鲁班路 158 号 402 室共计 6 套办公房，房产建筑面积分别为 166 号 1 夹层：226.67 平方米、166 号 201 室：2004.19 平方米、166 号 301 室：1552.5 平方米、166 号 401 室：1950.84 平方米、166 号 5 层：54.85 平方米、158 号 402 室：16.48 平方米；共计 5805.53 平方米合并整体拍卖。 起拍价：11641.84 万元 评估价：20789 万元 拍卖平台：公拍网 拍卖时间：2020 年 3 月 21 日 10 时至 3 月 24 日 10 时 拍卖辅助机构：长江国际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肖小姐 021-32031292 13816684165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宝山区竹韵路 259 弄 7 号 501 室（建筑面积：106.4 平方米，房屋类		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封周路 255 弄 62 号 1-3 层，联列住宅，建筑面积：386.28 平方米（其中地下建筑面积：116.40 平方米） 起拍价：800 万元 评估价：1136 万元 拍卖平台：公拍网 拍卖时间：2020 年 3 月 30 日 10 时至 2020 年 4 月 2 日 10 时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海派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潘先生 021-36522751	(完)